

安康市司法局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拟订全市司法行政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行政执法检查工作。指导县（区）司法行政工作。
- (二) 拟订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和依法治市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地方、行业和基层依法治理工作。
- (三) 指导、监督全市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 (四) 指导、监督和管理全市法律援助工作并组织实施，承担市本级法律援助工作。
- (五) 指导基层司法所工作及基层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安置工作。
- (六) 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
- (七) 负责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工作。
- (八) 监督管理全市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
- (九) 指导全市司法行政队伍建设的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查工作；指导、组织实施全市司法系统干部业务培训工作，协助各县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 (十) 组织实施国家司法考试工作。

(十一) 承担市委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二)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2018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 重点工作任务:一是全面完成省考指标和市考脱贫攻坚、招商引资任务。二是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要。办理公证案件不低于 6000 件,办理法律援助案件不少于 2600 件。指导基层司法所和人民调解组织调解矛盾纠纷不少于 16000 件,调解成功率 96%以上。三是分期举办社区矫正工作人员、人民调解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培训班,培训人数不低于 500 人。四是全面实施《“七五”普法规划》,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努力构建大普法格局。

(二) 职能工作任务:围绕“陕西一流,全国先进”的目标,紧紧抓住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这一工作总纲,着力构建“五大新格局”,不断开创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

第一,以夯实责任为要,构建大普法新格局。把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纳入全市各级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推动形成大普法新格局。拓展“互联网+法治宣传教育”阵地,持续做好“与法同行”广播栏目。实施法治文化建设精品工程,打造 1—2 个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的法治文化品牌。开展“宪法百日宣讲”活动,扎实开展“法治教育第一课”和“法律进学校”宣传周等活动。

第二,以保障民生为本,构建大服务新格局。建立县区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10 个，建立镇办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窗口)139 个，建立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 1833 个。组建市县两级经济法律服务团，推进律师担任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 500 家以上，加大“12348”中国法网、“12348”陕西法网和“安康 e 法通”手机 APP 的推广运用，加强对法律援助案件流程的管理，力争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突破 2600 件的目标。

第三，以公正执法为基，构建大监管新格局。加强与公、检、法以及人社、民政等职能部门协调，建立和完善协作机制，推动形成大监管格局。持续开展“日行一善 以善养德”活动，力争社区服刑人员再犯罪率低于 2‰的全国平均水平。继续推进社区矫正中心建设示范县创建，力争再建成 2-3 个标准化社区矫正工作场所。加强刑满释放人员信息库建设，强化救助管理措施，确保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低于 2‰。

第四，以规范提升为措，构建大调解新格局。推动成立市、县两级商事纠纷调解委员会和旅游纠纷调解委员会。加强对市县两级人民调解协会和县级人民调解委员会的指导。做好全省“双建”工作现场会的准备工作，把安康经验推向全省全国。健全县区调解中心(县区调解委员会)运行机制，加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推动建立高效便捷的大调解新格局。

第五，以全面覆盖为重，构建大学习新格局。坚持落实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和周五集中学习制度。开展司法

行政“五讲三进”活动，分批举办社区矫正规范化执法培训班、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培训班、政务信息和新闻宣传培训班。继续开展人民调解员分层培训。加强财务会计、新媒体运用、照相摄像、网络技术等方面的技能型人才培养。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为部门本级（机关）预算，无二级预算单位。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共 2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8 人，工勤编制 1 人；实有人员 26 人，其中行政 25 人、工勤 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3 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3 套。2018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也未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8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20.94 万元。

七、2018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8 年部门收入预算 520.94 万元，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13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

年相比收入预算增加 136.6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收入预算中增加了社区矫正工作经费、在职人员采暖补贴调整、政法委机关津贴编入预算等。2018 年部门支出预算 520.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82.94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3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支出预算增加 136.61 万元，增加原因同上。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 520.94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增加 136.6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中增加了社区矫正工作经费、在职人员采暖补贴调整、政法委机关津贴编入预算等。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 520.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82.94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38 万元。与上年相比人员和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88.61 万元，主要是因为增加了在职人员采暖补贴调整、政法委机关津贴编入预算等；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增加 48 万元，主要是因为社区矫正工作增加经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0.94 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增加 136.6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中增加了社区矫正工作经费、在职人员采暖

补贴调整、政法委机关津贴编入预算等。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20.9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41.1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41.8万元、专项业务经费支出138万元。与上年相比人员经费支出增加84.61万元,主要是增加在职人员采暖补贴调整、政法委机关津贴编入预算等因素造成;公用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专项业务经费增加48万元,主要是因为增加了社区矫正工作经费支出。

2、支出按功能分类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1) 行政运行支出258.3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41.59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6.7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79万元,主要是因为增加在职人员采暖补贴调整、政法委机关津贴编入预算等因素造成。

(2) 普法宣传30万元,为专项业务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持平。

(3) 人民调解20万元,为专项业务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持平。

(4) 社区矫正88万元,为专项业务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48万元,主要是因为进一步加强对基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增加了开展全市矫正队伍专题培训等经费支出。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35.67万元,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6) 住房公积金 21.4 万元，为人员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28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增加了两名退休人员。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2018 年安康市司法局支出预算为 520.94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341.14 万元，与上年相比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84.61 万元，主要是增加在职人员采暖补贴调整、政法委机关津贴编入预算等。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98.66 万元，较上年增加 68.6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2.4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95 万元，主要原因同上。公用经费支出 4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 万元，主要是因为进一步加强对基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增加了开展全市矫正队伍专题培训等经费。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2018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 “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2018 年部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预算 65 万元，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会议费 25 万元，培训费 40 万元。

(七)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2018 年本部门的机关

运行经费财政拨款 4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八) 政府采购情况。2018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八、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附件：安康市司法局 2018 年预算公开表

安康市司法局

2018 年 3 月 19 日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安康市司法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否		
表6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否		
表7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否		
表8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否		
表9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基金收支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表1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无政府采购预算	
表1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2018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是	无一级项目专项资金	
表14	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2018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否		

表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 入	支 出	2018年预算	
			支出功能科目(按大类)	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一、部门预算	520.94	一、部门预算	520.94	一、部门预算
1、财政拨款	520.9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9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公共预算拨款	520.94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2)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拨款	520.94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463.87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上级专款收入		5、教育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其他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4、上解上级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节能环保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3、农林水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4、交通运输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金融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4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预备费		
		24、其他支出		
		25、转移性支出		
		26、债务还本支出		
		27、债务付息支出		
		28、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0.94	本年支出合计	520.94	本年支出合计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20.94	支出总计	520.94	支出总计

表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上级专款收入	上解上级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公共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府基金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20.94	520.94					
	安康市司法局		520.94	520.94					
220001	安康市司法局机关		520.94	520.94					

表3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编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上级专款收入	上解上级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公共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政府基金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20.94	520.94						
	安康市司法局	520.94	520.94						
220001	安康市司法局机关	520.94	520.94						

表4

2018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 入	支 出		2018年预算 2018年预算 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2018年预算
		2018年预算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一、财政拨款	520.94	一、财政拨款	520.94	一、财政拨款	520.94
1、公共预算拨款	520.9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520.94
2、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拨款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82.94
3、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66
		4、公共安全支出	463.87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1.80
		5、教育支出		2、项目支出	42.48
		6、科学技术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38.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节能环保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3、农林水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4、交通运输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5、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金融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4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预备费			
		24、其他支出			
		25、转移性支出			
		26、债务还本支出			
		27、债务付息支出			
		28、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0.94	本年支出合计	520.94	本年支出合计	520.9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520.94
收入总计	520.94	支出总计	520.94	支出总计	520.94

表5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	***	1	2	3	4	***
	合计	520.94	341.14	41.80	13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3.87	284.07	41.80	138.00	
20406	司法	463.87	284.07	41.80	138.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58.32	241.59	16.72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96	42.48	22.48		
2040605	普法宣传	30.00			3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8.00			88.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60			2.6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35.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67	3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7	35.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0		21.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0		21.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0		21.40		

表6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4
	合计	520.94	341.14	41.80	138.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8.66	298.66		
30101	基本工资	151.04	151.04		
30102	津贴补贴	63.30	63.30		
30103	奖金	8.53	8.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67	35.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86	12.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4	2.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40	21.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2	3.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80		41.80	138.00
30201	办公费	9.00		9.00	
30211	差旅费	11.00		1.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25.00			25.00
30216	培训费	40.00			4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3.00			63.00
30228	工会经费	2.60		2.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48		22.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		5.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48	42.48		
30309	奖励金	0.22	0.2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2.26	42.26		

表7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382.94	341.14	41.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5.87	284.07	41.80	
20406	司法	325.87	284.07	41.80	
2040601	行政运行	258.32	241.59	16.72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96	42.48	22.4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60		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35.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67	3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7	35.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0	21.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0	21.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0	21.40		

表8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科目编码		部门(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	1	2	3	**
	合计		382.94	341.14	41.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8.66	298.66		
30101	基本工资		151.04	151.04		
30102	津贴补贴		63.30	63.30		
30103	奖金		8.53	8.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费		35.67	35.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费		12.86	12.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4	2.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40	21.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2	3.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0		41.80	
30201	办公费		9.00		9.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60		2.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48		22.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		5.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48	42.48		
30309	奖励金		0.22	0.2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2.26	42.26		

表9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项 目	收 入		支 出		2018年预算 单位:万元
	2018年预算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2018年预算	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2018年预算
二、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				二、项目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交通运输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九、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金融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一、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二、转移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对企业补助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经费金额	项目简介
**	**	1	**
	合计	1,380,000.00	
	安康市司法局	1,380,000.00	
220001	安康市司法局机关	1,380,000.00	
220001	普法宣传专项经费	300,000.00	
	人民调解专项经费	200,000.00	
	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专项经费	400,000.00	
	全市社区矫正市级配套	480,000.00	

表1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表（资产配置、购买服务）

单位：万元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表13

2018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二级指 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时效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经济效 益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社会效 益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生态效 益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 象满 意度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表14

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安康市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围绕“陕西一流，全国先进”的目标，紧紧抓住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这一工作总纲，着力构建“五大新格局”，不断开创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为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全面实施《“七五”普法规划》，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工程建设，建立和完善协作机制，形成社区矫正监管，加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建立高效便捷的调解新格局，完成年度双创、综治扶贫等中心工作任务。	520.94	520.94	
	金额合计		520.94	520.94	
年度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以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为主题，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立足司法行政职能，着力构建“五大新格局”，不断开创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为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大普法新格局		把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纳入全市各级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推动形成大普法新格局。拓展“互联网+法治宣传教育”阵地，持续做好“与法同行”广播栏目。实施法治文化建设精品工程，打造1—2个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的法治文化品牌。开展“宪法百日宣讲”活动，扎实开展“法治教育第一课”和“法律进学校”宣传周等活动。
			构建大服务新格局		建立县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0个，建立镇办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窗口)139个，建立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1833个。组建市县两级经济法律服务团，推进律师担任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500家以上，加大“12348”中国法网、“12348”陕西法网和“安康e法通”手机APP的推广运用，加强对法律援助案件流程的管理，力争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突破2600件的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大监管新格局	加强与公、检、法以及人社、民政等职能部门协调，建立和完善协作机制，推动形成大监管格局。持续开展“日行一善·以善养德”活动，力争社区服刑人员再犯罪率低于2%的全国平均水平。继续推进社区矫正中心建设示范县创建，力争再建成2-3个标准化社区矫正工作场所。加强刑满释放人员信息库建设，强化救助管理措施，确保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低于2‰。
			构建大调解新格局	推动成立市、县两级商事纠纷调解委员会和旅游纠纷调解委员会。加强对市县两级人民调解协会和县级人民调解委员会的指导。做好全省“双建”工作现场会的准备工作，把安康经验推向全省全国。健全县区调解中心（县区调解委员会）运行机制，加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推动建立高效便捷的大调解新格局。
			构建大学习新格局	坚持落实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和周五集中学习制度。开展司法行政“五讲三进”活动，分批举办社区矫正规范化执法培训班、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培训班、政务信息和新闻宣传培训班。继续开展人民调解员分层培训。加强财务会计、新媒体运用、照相摄像、网络技术等方面的技能型人才培养。

表15

2018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专项(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						
主管部门		安康市司法局		实施期限	长期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 财政拨款		30	其中: 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以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为主题,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立足司法行政职能,着力构建“五大新格局”,不断开创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为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拓展“互联网+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实施法治文化建设精品工程,开展“宪法百日宣讲”活动,扎实开展“法治教育第一课”和“法律进学校”宣传周等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形成大普法新格局。	把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纳入全市各级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部署“七五”普法中期检查督导工作,确保“七五”普法中期检查取得优异成绩。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形成大普法新格局。	把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纳入全市各级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部署“七五”普法中期检查督导工作,确保“七五”普法中期检查取得优异成绩。	
			引领普法工作创新发展。	实施法治文化建设精品工程,打造1—2个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的法治文化品牌。建立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持续做好“与法同行”广播栏目。拓展“互联网+法治宣传教育”阵地。		引领普法工作创新发展。	实施法治文化建设精品工程,打造1—2个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的法治文化品牌。建立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持续做好“与法同行”广播栏目。拓展“互联网+法治宣传教育”阵地,	
			扎实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开展“宪法百日宣讲”活动。加大党内法规宣传力度。健全完善考核机制,推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常态化。着重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深入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扎实开展“法治教育第一课”和“法律进学校”宣传周等活动。		扎实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开展“宪法百日宣讲”活动。加大党内法规宣传力度。健全完善考核机制,推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常态化。着重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深入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扎实开展“法治教育第一课”和“法律进学校”宣传周等活动。	

表15

2018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专项(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						
主管部门		安康市司法局		实施期限		长期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以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为主题,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立足司法行政职能,着力构建“五大新格局”,不断开创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为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推动成立市、县两级商事纠纷调解委员会和旅游纠纷调解委员会。加强对市县两级人民调解协会和县级人民调解委员会的指导。健全县区调解中心(县区调解委员会)运行机制,推动建立高效便捷的大调解新格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调解规范化水平	提升食品药品、医疗、物业管理等已建调解组织的规范化水平,推动成立市、县两级商事纠纷调解委员会和旅游纠纷调解委员会	加强对市县两级人民调解协会和县级人民调解委员会的指导,确保其发挥应有作用。做好全省“双建”工作现场会的准备工作,把安康经验推向全省全国。	提升人民调解规范化水平	提升食品药品、医疗、物业管理等已建调解组织的规范化水平,推动成立市、县两级商事纠纷调解委员会和旅游纠纷调解委员会。	加强对市县两级人民调解协会和县级人民调解委员会的指导,确保其发挥应有作用。做好全省“双建”工作现场会的准备工作,把安康经验推向全省全国。	
			加强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指导			加强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指导		
		推动建立高效便捷的大调解新格局	健全县区调解中心(县区调解委员会)运行机制,加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		推动建立高效便捷的大调解新格局	健全县区调解中心(县区调解委员会)运行机制,加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		

表15

2018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专项（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						
主管部门		安康市司法局		实施期限	长期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8	年度资金总额:	88			
		其中: 财政拨款	88	其中: 财政拨款	8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以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为主题,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立足司法行政职能,着力构建“五大新格局”,不断开创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为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提升社区矫正工作效果,继续推进社区矫正中心建设示范县创建,加强刑满释放人员信息库建设,强化救助管理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矫正工作效果	提升社区矫正工作效果	持续在社区服刑人员中开展“日行一善 以善养德”活动,力争社区服刑人员再犯罪率低于2%的全国平均水平。	提升社区矫正工作效果	提升社区矫正工作效果	持续在社区服刑人员中开展“日行一善 以善养德”活动,提升社区矫正工作效果,力争社区服刑人员再犯罪率低于2%的全国平均水平。	
			继续推进社区矫正中心建设示范县创建	继续推进社区矫正中心建设示范县创建,力争再建成2-3个标准化社区矫正工作场所。		继续推进社区矫正中心建设示范县创建	继续推进社区矫正中心建设示范县创建,力争再建成2-3个标准化社区矫正工作场所。	
		加强刑满释放人员救助管理工作	加强刑满释放人员救助管理工作	加强刑满释放人员信息库建设,有效提升刑满释放人员信息录入率、核查率、衔接率。落实好《关于加强刑满释放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强化救助管理措施,确保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低于2%。	加强刑满释放人员救助管理工作	加强刑满释放人员信息库建设,有效提升刑满释放人员信息录入率、核查率、衔接率。落实好《关于加强刑满释放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强化救助管理措施,确保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低于2%。		